

立法院第9屆第2會期第5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專案質詢

9-2-5-024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學聖，鑒於陸客減少來台使依靠陸客觀光財維生之業者叫苦連天，甚有旅行社因而倒閉，他國觀光客之基數和消費財不如陸客與其所創造的觀光財，期冀政府正視此涉及人民生計和映照兩岸關係正發生變化之問題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陸客來台觀光之人次已相較去年衰退近百分之十五，儘管歐洲、美國、日本、韓國、東南亞的「以觀光為來台目的」之旅客有所成長，然此些地區及國家之觀光客總和仍小於陸客，短期內難以彌補陸客減少來台之空洞。舉例而言，歐洲、美國、日本、韓國、東南亞之總和於去年七月為 180,647 人次，今年七月成長至 210,740 人次，仍小於陸客的 242,097 人次（去年七月為 283,530 人次）。
- 二、陸客減少來台，可創造之觀光財亦受到影響，陸客的平均每人每日消費財為 227.58 美元，高於平均值的 207.87 美元。換言之，隨著陸客減少來台、基數變小，觀光財之總和隨著變少。再者，旅客來台最喜愛從事的活動為購物類活動，最主要的活動為購物（每百人次有 90 人次）、其次為逛夜市（每百人次有 74 人次），皆為購物類的活動，而陸客的購物費為最高（120.03 美元），遠高於歐洲、美國、韓國、日本、東南亞。故在陸客逐漸減少、歐美日韓客即使增加卻不愛在台消費的情況，吃觀光飯的相關業者焉能不叫苦連天？
- 三、我國政府已預備釋出三百億紓困款，助面臨困境之觀光業者紓困。然，觀光業乃是需要長期經營的產業，三百億紓困款不是仙丹，以長期計，仍需相關配套措施與方案。觀光業需要的是穩定的長期觀光收入，而非短時間的鉅款挹注，此非治本之法。
- 四、上述質詢，敬請回覆。